



加氢机国家标准发布实施

—氢能行业周报

所属部门：行业公司部

报告类别：行业研究报告

报告时间：2022年10月28日

分析师：贺潇翔宇

执业证书：S1100522040001

联系方式：hexiaoxiangyu@cczq.com

北京：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6层，100005

深圳：福田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32层，518000

上海：陆家嘴环路1000号恒生大厦11楼，200120

成都：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7楼，610041

❖ 川财周观点

根据中国氢能联盟的报告，由中国氢能联盟理事长单位国家能源集团低碳院牵头、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等单位联合起草的国家标准《加氢机》（标准号 GB/T 31138-2022）获批，代替原有标准正式实施。该标准适用于工作压力不超过 70 兆帕的加氢机，氢能船舶、有轨电车、工程车辆等加氢设施也参照该标准。该标准的发布进一步完善我国加氢机领域的标准体系，有利于我国加氢机制造环节的规范运营，加快加氢机等加氢设备的商业化进程，建议关注燃料电池产业链布局完善、具备核心竞争力的企业。

❖ 市场一周表现

本周氢能源指数下跌 4.58%，上证指数下跌 4.05%，沪深 300 指数下跌 5.39%。个股方面，氢能行业周涨幅前三的公司为：盛德鑫泰（300881.SZ，12.58%），ST 龙净（600388.SH，11.07%），天合光能（688599.SH，10.18%）；周跌幅前三的公司为：濮阳惠成（300481.SZ，-18.02%），纳尔股份（002825.SZ，-16.83%），三维化学（002469.SZ，15.84%）。

❖ 行业动态

2022 年 10 月 21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下达 2022 年能源领域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及外文版翻译计划的通知。2022 年能源领域行业标准制定计划项目汇总表中标，储能领域标准有 28 项，具体包括液流电池储能系统变流器通用技术条件，光伏与熔盐储能一体化发电工程设计导则，电力系统新型储能电站规划设计技术导则，新能源基地跨省区送电配置新型储能规划技术导则，风力发电机组具备储能功能的变流器技术规范，风光储联合发电站继电保护技术规范，光储系统接入配电网继电保护技术要求，储能电站环境保护技术监督规程，储能电站化学技术监督规程，氢储能电站储氢系统运行规程等。（北极星氢能网）

10 月 23 日，甘肃省白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白银市“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的通知，其中氢能方面指出：可再生能源 SPE 电解水制氢示范项目、多能融合的智慧型能源系统示范等。建设平川区 100MW/200MWh 共享储能电站项目、白银市智能网域新型储能电站项目，用于电网深度调峰、消纳清洁能源。（北极星氢能网）

10 月 24 日，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正式印发《大兴区氢能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 年)》，据征求意见的反馈显示，共收到社会各界意见建议 8 条，已采纳建议 5 条，未采纳建议 3 条。正式文件中指出：到 2025 年，氢能相关企业数量超过 200 家，培育 4-6 家上市企业，孵化 2-3 家生态引领型企业，氢能产业链产业规模累计达到 200 亿元，形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编制 谨请参阅本页的重要声明



成氢能高端装备制造与应用示范区。燃料电池汽车推广数量不低于 3000 辆，建成至少 10 座加氢站，推广分布式热电联供系统装机规模累计达到 5 兆瓦。（北极星氢能网）

10 月 24 日，长三角氢价格为 33.69 元/公斤，长三角清洁氢价格为 34.16 元/公斤。近两周（2022.10.10-2022.10.24）长三角加氢站继续报稳 30-35/公斤左右，氢价格市场变化不大，清洁氢价格随全国碳市场价格在 34.16 元/公斤附近波动。（北极星氢能网）

10 月 25 日，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关于公开征求《广东省燃料电池汽车加氢站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其中指出：制氢加氢一体站制氢规模不得超过 3000kg/d，储氢罐总容量不得超过 3000kg。允许在非化工园区建设制氢加氢一体站。加氢站选址、建设、管理等应符合《加氢站技术规范》（GB50516）、《加氢站安全技术规范》（GB/T 34584）、《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氢气站设计规范》（GB50177）等相关要求。（北极星氢能网）

10 月 25 日，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印发《深圳市应对气候变化“十四五”规划》稳妥控制减少用油，有序推进天然气电厂建设，探索气电掺氢，逐步提高天然气掺氢比例。（北极星氢能网）

10 月 26 日，通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公开发布《通辽市“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其中氢能方面指出：能源创新变革。能源研发投入强度实现倍增，氢能、大规模储能、碳捕集封存等重大关键技术应用率先突破，全市能源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迈上新台阶。到 2025 年，能源行业发展质量明显提升，风光氢储产业和数字能源经济初具规模。发展风光氢储产业，加快培育产业集群。（北极星氢能网）

近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十四五”能源领域科技创新规划》实施监测机制的通知，其中重点任务中包括 5 项氢能和燃料电池技术，此外在其他领域重点项目中的子任务清单中也涉及氢能领域。（北极星氢能网）

❖ 公司动态

河钢股份（000709.SZ）：河钢（佳华）制氢项目正式通过政府审批，项目建设规模 3 万 Nm³/h，共分三期实施，一期规模 1 万 Nm³/h，现已进入施工建设阶段。该项目是河钢工业技术落实河钢打造京津冀地区氢能产业聚集区高地部署的具体举措，年产氢气 2.1 万吨，项目建成后将辐射 200 公里范围内氢气市场。河钢工业技术不断加快在京津冀地区的制氢网络布局，计划到 2025 年建设不少于 10 座制氢工厂。（iFinD）

雄韬股份（002733.SZ）：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氢瑞燃料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深科鹏沃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氢燃料电池电堆销售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7,960,032 元。（公司公告）

❖ **风险提示：**供应链瓶颈导致需求量不及预期、氢能市场推广不及预期等。

正文目录

一、本周观点	5
二、市场一周表现	5
2.1 行业表现	5
2.2 个股涨跌幅情况	6
三、行业动态	6
四、产业链数据	8
五、公司动态	8



图表目录

图 1: 各行业板块一周表现 (%)	5
图 2: 各行业板块市盈率情况.....	5
图 3: 燃料电池汽车销量情况.....	8
表 1: 周涨跌幅前十.....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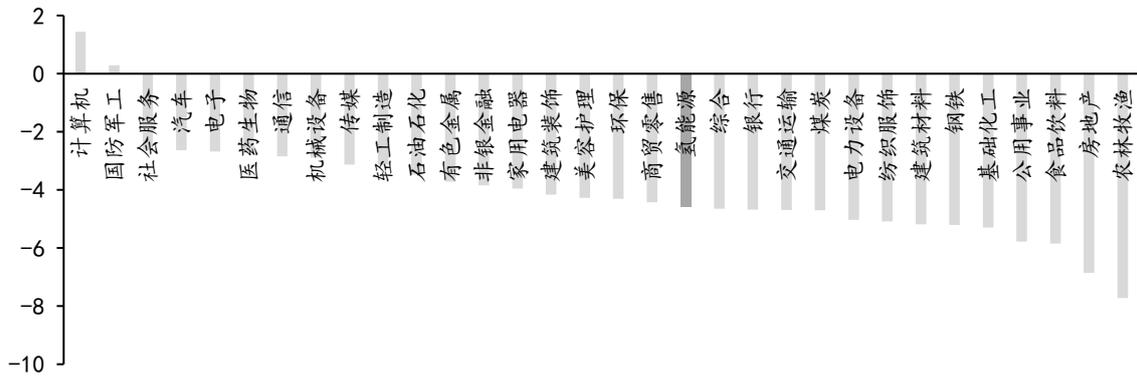
一、本周观点

根据中国氢能联盟的报告，由中国氢能联盟理事长单位国家能源集团低碳院牵头、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等单位联合起草的国家标准《加氢机》（标准号 GB/T 31138-2022）获批，代替原有标准正式实施。该标准适用于工作压力不超过 70 兆帕的加氢机，氢能船舶、有轨电车、工程车辆等加氢设施也参照该标准。该标准的发布进一步完善我国加氢机领域的标准体系，有利于我国加氢机制造环节的规范运营，加快加氢机等加氢设备的商业化进程，建议关注燃料电池产业链布局完善、具备核心竞争力的企业。

二、市场一周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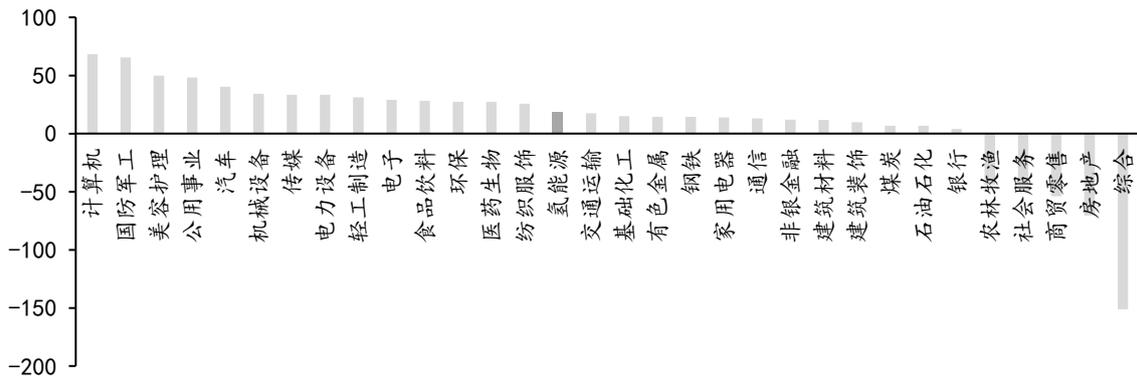
2.1 行业表现

图 1：各行业板块一周表现 (%)



资料来源：iFinD，川财证券研究所；

图 2：各行业板块市盈率情况



资料来源：iFinD，川财证券研究所；

本周氢能源指数下跌 4.58%，上证指数下跌 4.05%，沪深 300 指数下跌 5.39%。

2.2 个股涨跌幅情况

表 1：周涨跌幅前十

涨幅前十			跌幅前十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涨跌幅 (%)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涨跌幅 (%)
300881.SZ	盛德鑫泰	12.5796	300481.SZ	濮阳惠成	-18.0162
600388.SH	ST 龙净	11.0672	002825.SZ	纳尔股份	-16.8345
688599.SH	天合光能	10.1834	002469.SZ	三维化学	-15.8416
300950.SZ	德固特	9.7961	002080.SZ	中材科技	-15.7407
601226.SH	华电重工	8.3019	688357.SH	建龙微纳	-15.2095
002090.SZ	金智科技	7.3721	000717.SZ	中南股份	-13.1579
300839.SZ	博汇股份	5.9033	605090.SH	九丰能源	-12.7578
002498.SZ	汉缆股份	3.8991	300990.SZ	同飞股份	-12.3480
601012.SH	隆基绿能	3.6842	002549.SZ	凯美特气	-12.1869
002126.SZ	银轮股份	3.0000	300228.SZ	富瑞特装	-12.1711

资料来源：iFinD, 川财证券研究所

个股方面，氢能行业周涨幅前三的公司为：盛德鑫泰（300881.SZ，12.58%），ST 龙净（600388.SH，11.07%），天合光能（688599.SH，10.18%）；周跌幅前三的公司为：濮阳惠成（300481.SZ，-18.02%），纳尔股份（002825.SZ，-16.83%），三维化学（002469.SZ，-15.84%）。

三、行业动态

2022 年 10 月 21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下达 2022 年能源领域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及外文版翻译计划的通知。2022 年能源领域行业标准制定计划项目汇总表中标，储能领域标准有 28 项，具体包括液流电池储能系统变流器通用技术条件，光伏与熔盐储能一体化发电工程设计导则，电力系统新型储能电站规划设计技术导则，新能源基地跨省区送电配置新型储能规划技术导则，风力发电机组具备储能功能的变流器技术规范，风光储联合发电站继电保护技术规范，光储系统接入配电网继电保护技术要求，储能电站环境保护技术监督规程，储能电站化学技术监督规程，氢储能电站储氢系统运行规程等。（北极星氢能网）

10 月 23 日，甘肃省白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白银市“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的通知，其中氢能方面指出：可再生能源 SPE 电解水制氢示范项目、多能融合的智慧型能源系统示范等。建设平川区 100MW/200MWh 共享储能电站项目、白银市智能网域新型储能电站项目，用于电网深度调峰、消纳清洁能源。（北极星氢能网）

10 月 24 日，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正式印发《大兴区氢能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 年)》，据征求意见的反馈显示，共收到社会各界意见建议 8 条，已采纳建议 5 条，未采纳建议 3 条。正式文件中指出：到 2025 年，氢能相关企业数量超过 200 家，培育 4-6

家上市企业，孵化 2-3 家生态引领型企业，氢能产业链产业规模累计达到 200 亿元，形成氢能高端装备制造与应用示范区。燃料电池汽车推广数量不低于 3000 辆，建成至少 10 座加氢站，推广分布式热电联供系统装机规模累计达到 5 兆瓦。（北极星氢能网）

10 月 24 日，长三角氢价格为 33.69 元/公斤，长三角清洁氢价格为 34.16 元/公斤。近两周（2022.10.10-2022.10.24）长三角加氢站继续报稳 30-35/公斤左右，氢价格市场变化不大，清洁氢价格随全国碳市场价格在 34.16 元/公斤附近波动。（北极星氢能网）

10 月 25 日，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关于公开征求《广东省燃料电池汽车加氢站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其中指出：制氢加氢一体站制氢规模不得超过 3000kg/d，储氢罐总容量不得超过 3000kg。允许在非化工园区建设制氢加氢一体站。加氢站选址、建设、管理等应符合《加氢站技术规范》（GB50516）、《加氢站安全技术规范》（GB/T 34584）、《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氢气站设计规范》（GB50177）等相关要求。（北极星氢能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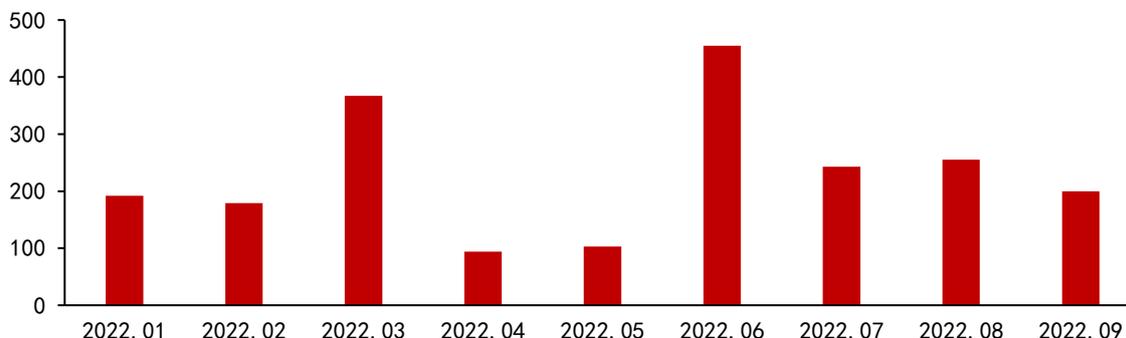
10 月 25 日，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印发《深圳市应对气候变化“十四五”规划》稳妥控制减少用油，有序推进天然气电厂建设，探索气电掺氢，逐步提高天然气掺氢比例。（北极星氢能网）

10 月 26 日，通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公开发布《通辽市“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其中氢能方面指出：能源创新变革。能源研发投入强度实现倍增，氢能、大规模储能、碳捕集封存等重大关键技术应用率先突破，全市能源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迈上新台阶。到 2025 年，能源行业发展质量明显提升，风光氢储产业和数字能源经济初具规模。发展风光氢储产业，加快培育产业集群。（北极星氢能网）

近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十四五”能源领域科技创新规划》实施监测机制的通知，其中重点任务中包括 5 项氢能和燃料电池技术，此外在其他领域重点项目中的子任务清单中也涉及氢能领域。（北极星氢能网）

四、产业链数据

图 3：燃料电池汽车销量情况（辆）



资料来源：iFinD，川财证券研究所；

五、公司动态

河钢股份（000709.SZ）：河钢（佳华）制氢项目正式通过政府审批，项目建设规模 3 万 Nm³/h，共分三期实施，一期规模 1 万 Nm³/h，现已进入施工建设阶段。该项目是河钢工业技术落实河钢打造京津冀地区氢能产业聚集区高地部署的具体举措，年产氢气 2.1 万吨，项目建成后将辐射 200 公里范围内氢气市场。河钢工业技术不断加快在京津冀地区的制氢网络布局，计划到 2025 年建设不少于 10 座制氢工厂。（iFinD）

雄韬股份（002733.SZ）：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氢瑞燃料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深科鹏沃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氢燃料电池电堆销售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7,960,032 元。（公司公告）

川财证券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88 年 7 月,前身为经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由四川省财政出资兴办的证券公司,是全国首家由财政国债中介机构整体转制而成的专业证券公司。经过三十余载的变革与成长,现今公司已发展成为由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等资本和实力雄厚的大型企业共同持股的证券公司。公司一贯秉承诚实守信、专业运作、健康发展的经营理念,矢志服务客户、服务社会,创造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目前,公司是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

研究所

川财证券研究所目前下设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四个办公区域。团队成员主要来自国内一流学府。致力于为金融机构、企业集团和政府部门提供专业的研究、咨询和调研服务,以及投资综合解决方案。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行业公司评级

证券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 6 个月内证券的绝对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 6 个月内行业相对市场基准指数的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重要声明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制作。本报告仅供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与本公司无直接业务关系的阅读者不是本公司客户，本公司不承担适当性职责。本报告在未经本公司公开披露或者同意披露前，系本公司机密材料，如非本公司客户接收到本报告，请及时退回并删除，并予以保密。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的信息编制，但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同时，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对于本公司其他专业人士（包括但不限于销售人员、交易人员）根据不同假设、研究方法、即时动态信息及市场表现，发表的与本报告不一致的分析评论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义务向本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投资者参考之用，并非作为购买或出售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保证。该等观点、建议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客户私人投资建议。根据本公司《产品或服务风险等级评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价值相关研究报告风险等级为中低风险，宏观政策分析报告、行业研究分析报告、其他报告风险等级为低风险。本公司特此提示，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必要时应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财务顾问的意见。本公司以往相关研究报告预测与分析的准确，也不预示与担保本报告及本公司今后相关研究报告的表现。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及本公司其他相关研究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作者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作者在自身所知情的范围内，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利害关系。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到本公司及作者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之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对于本报告可能附带的其它网站地址或超级链接，本公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仅为方便客户查阅所用，浏览这些网站可能产生的费用和风险由使用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关于本报告的提示（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工作人员通过电话、短信、邮件、微信、微博、博客、QQ、视频网站、百度官方贴吧、论坛、BBS）仅为研究观点的简要沟通，投资者对本报告的参考使用须以本报告的完整版本为准。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翻版、复制、发表、引用或再次分发他人等任何形式侵犯本公司版权。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川财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如未经川财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本公司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本提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能取代您的投资判断，不会降低相关产品或服务的固有风险，既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本金不受损失的任何保证，也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收益的任何保证，与金融产品或服务相关的投资风险、履约责任以及费用等将由您自行承担。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000000029399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编制 谨请参阅本页的重要声明